

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目前董事会共有8名董事，实际参会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 www.sse.com.cn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，充分落实灵活市场化经营机制，有效激发企业活力和效率，落实“干部能上能下、员工能进能出、收入能增能减”的动态管理机制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制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有关制度，主要包括《经理层契约化绩效管理办法》、《经理层契约化薪酬管理办法》，及其他相关《聘任协议》、《业绩合同》等附件文件。

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与经理层成员分别签订《聘任协议》、《业绩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